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李振康  
電話：08-7320415-3643  
傳真：08-7337061  
電子信箱：a00052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三地門鄉地磨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2615469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12全國語文競賽代表隊培訓計畫  
(4723612\_11261546900\_1\_4723612\_11261546900\_1.zip)

主旨：貴屬（如附名冊）參加本縣「112年度全國語文競賽代表隊」培訓活動，同意公（差）假登記（差旅費請由各校自付），非縣屬學校建請比照辦理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「112年全國語文競賽」代表隊培訓計畫（如附件）辦理。
- 二、培訓日期及地點：112年10月15日、22日、29日；11月5日、12日（以上為逢星期日上午8時起至中午12時止）假屏東市忠孝國小辦理。
- 三、開訓典禮：112年10月15日（星期日）上午8時30分假忠孝國小3樓視聽教室。
- 四、參與培訓活動之公教員工，請於活動結束後2年內依參與培訓日期，最多補休2.5日（請各校自行管控），教師課務請自理。
- 五、以上建請非縣屬學校比照辦理。

正本：屏東縣屏東市鶴聲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歸來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復興國

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長治鄉長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里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光春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巒鄉萬巒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內埔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豐田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埤鄉萬隆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林邊鄉仁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水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墾丁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霧臺鄉霧臺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泰武鄉武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和平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三地門鄉青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信義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潮昇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玉田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三地門鄉地磨兒國民小學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長治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中正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萬丹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潮州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高樹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萬巒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瑪家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鶴聲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私立南榮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高級中學、國立潮州高級中學、國立屏北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、屏榮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屏榮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